习近平向2023中关村论坛致贺信

新华社北京5月25日电 5月25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向2023中关村论坛致贺信。

习近平指出，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人类要破解共同发展难题，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国际合作和开放共享。中国坚定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愿同世界各国一道，携手促进科技创新，推动科学技术更好造福各国人民。

习近平强调，北京要充分发挥教育、科技、人才优势，协同推进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持续推进中关村先行先试改革，进一步加快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在前沿技术创新、高精尖产业发展方面奋力走在前列。

2023中关村论坛由科技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中国科协、北京市政府共同主办，25日在北京开幕，主题为“开放合作·共享未来”。

尤溪梯田

5月24日拍摄的尤溪县联合镇连云村的一处梯田（无人机照片）。

近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福建尤溪联合梯田全面进入插秧季节。近年来，当地政府通过土地流转，开展抛荒地复垦复耕，邀请农业专家进行技术指导，引导农户种植水稻新品种，让梯田重焕生机。 新华社 发

两高发布司法解释

从严惩处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新华社北京5月25日电（记者**齐琪**）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25日联合发布关于办理强奸、猥亵未成年人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依法从严惩处强奸、猥亵未成年人犯罪，加强对未成年人特殊、优先保护，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水平。

“在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各类问题中，强奸、猥亵等性侵害犯罪严重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严重践踏法律红线和伦理底线，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社会反映强烈。”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刑一庭庭长何莉介绍，针对此类犯罪近年来出现的新情况、新变化，制定本司法解释，具有重要意义。

据介绍，司法解释坚持依法从严惩处，进一步明确了相关犯罪的入罪条件和从重、加重处罚情节认定标准。例如，明确利用网络实施的猥亵行为的入罪条件；明确列举对奸淫幼女、强奸未成年人适用较重的从重处罚幅度的多项情形等。坚持罪责刑相适应，对相关从重、加重处罚条款作了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同时，充分考虑未成年人身心发育不成熟等特点，落实对未成年人的特殊、优先保护原则。

此外，司法解释明确负有照护职责人员性侵罪的加重处罚情节，规定对未成年女性负有特殊职责的人员，利用优势地位或者被害人孤立无援的境地，迫使被害人与其发生性关系的，以法定刑较重的强奸罪定罪处罚，以依法、准确、有力惩处犯罪。明确猥亵儿童罪加重处罚情节，例如，明确猥亵致使儿童轻伤、自残的，或者对猥亵过程制作视频，以此胁迫对被害人实施猥亵的，应当加重处罚。

针对一些特殊情形的法律适用标准，司法解释明确，对胁迫、诱骗未成年人进行网络裸聊、向未成年人索要裸照、视频等特殊猥亵行为，明确以猥亵儿童罪或者强制猥亵罪定罪处罚，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

“未成年人保护事关国家和民族的未来。”何莉表示，人民法院将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准确适用法律，依法严惩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27日月球表面将出现“X”状光影

新华社南京5月25日电（记者**王珏玢、邱冰清**）中科院紫金山天文台科普专家介绍，5月27日15时左右，月球表面将浮现出类似字母“X”的光影，这种现象被称为“月面X”。寻找“月面X”是了解和观察月球地貌的好机会，感兴趣的公众可以尝试。

什么是“月面X”？紫金山天文台科普主管王科超介绍，“月面X”指的是一种月球上的特殊光影效果。当月球表面的三座环形山：拉卡耶环形山、普尔巴赫环形山和比安基奴斯环形山的边缘被阳光以近乎贴着月面的角度照亮，就会产生这种特殊的光影效果，即有类似英文字母“X”的形状浮现在月球表面。“月面X”最早于2004年由加拿大观测者发现和报告。此后，这一现象受到许多天文爱好者的持续关注。

“从天文学上看，月球晨昏线中的晨线位于月球东经2度附近时，就会浮现‘月面X’。月相上弦月出现对应着晨昏线中的晨线到达月球经线零度附近，因此每次‘月面X’浮现，都是在上弦月出现的前几个小时中。”王科超说。

并不是每一次上弦月出现前的“月面X”都能被我国观测者看到。具体到今年，还有7月、9月等几个月份有可能观测到“月面X”。理论上讲，“月面X”出现的时间处于上半夜，即日落后到零时前这段时间，比较容易被观测到。今年其他可能观测到“月面X”的月份，其出现的时间集中在12时到14时之间。相对而言，5月的这次“月面X”是今年内较好的一次观测机会。

“感兴趣的公众可以选择大口径、高倍率的望远镜来寻找‘月面X’。借由‘月面X’这一线索，公众可以试着辨认月球表面的撞击坑等，加深对月球这个‘地球近邻’的了解。”王科超说。

国家发改委部署

加快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步伐

新华社杭州5月25日电（记者**陈炜伟、屈凌燕**）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发展司司长卢卫生25日在全国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工作现场会上表示，要加快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步伐，促进制造业绿色化发展。

我国工业能源消费量约占全国总体消费量的三分之二。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等行业，是工业能耗和排放的主体，推动重点领域实施节能降碳，有助于加快制造业绿色化转型，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

近年来，我国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卢卫生介绍，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工作已初步建立起以能效水平引领绿色低碳发展的政策体系；系统梳理了重点领域的节能降碳先进成熟技术装备和改造升级重点项目，支持了一批骨干企业实施节能降碳技术改造。

卢卫生说，下一步，要准确把握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的重点任务：一是聚焦重点领域，优化完善清单方案。在钢铁、有色、石化、化工、建材5个重点行业25个重点领域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印染、化纤、造纸3个行业，增加乙二醇等11个重点领域，加快开展节能降碳工作。二是严格能效管理，加快实施分类改造。一方面，要严把项目准入关口；另一方面，要推动实施改造升级。三是加快先进技术推广应用，构建绿色低碳技术体系。四是加强政策协同，有效激发内生动力。强化能效监督考核，有效发挥政策激励作用，完善标准规范体系。

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司长黄利斌介绍，要持续推进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引导和支持企业实施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推进重大节能降碳技术攻关。加快推动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推进绿色制造体系建设。

全国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工作现场会24日至25日在浙江宁波召开，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产业发展司、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主办。会上，生态环境部大气环境司、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有关负责人进行了政策解读，相关行业协会专家做了专业讲解，浙江、上海、山东、四川等地方进行了经验交流。

江苏校外培训机构

一次性收费不超过5000元

新华社南京5月25日电（记者**陈席元**）记者从江苏省教育厅了解到，根据该省5月26日起实施的校外培训机构监管新规，校外培训机构一次性收费不得超过5000元，不得面向中小学生、学龄前儿童发布培训广告。

针对广大家长关心的培训机构收费监管问题，新规明确，校外培训机构一次性收费跨度不超过3个月或60课时，且不得超过5000元，预收费不得早于培训开始前1个月。校外培训机构要采用银行托管或风险保证金等方式，将存量、增量预收费全部纳入监管。

新规明确了各类培训的结束时间。线下培训须于20:30前结束，线上培训每课时不超过30分钟、课间不少于10分钟、结束时间不晚于21:00。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的培训进度不超过所在地中小学的教学进度，不得留作业。

江苏要求，校外培训材料凡编必审、凡用必审，各行政主管部门和校外培训机构要分别建立队伍，全面审核培训材料。校外培训机构严禁提供境外教育课程，学科类培训材料不得超出国家课程标准。

此外，新规提出，建立、完善校外培训机构从业人员入职查询和从业禁止制度。校外培训机构不得面向中小学生、学龄前儿童发布培训广告。

江苏还对文化艺术、科技、体育等类别的校外培训机构提出具体要求。例如，为保障学生安全，科技类校外培训机构不得选用居民住宅、半地下室、地下室作为培训场所，建筑面积不能小于300平方米。同一时段内，生均面积不低于3平方米；如果设备器材较多，生均面积不得低于5平方米。

据江苏省教育厅副厅长曹玉梅介绍，该省目前有义务教育阶段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205家，已审批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1600余家。她表示，江苏将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健全校外培训机构审批、监管、处罚衔接机制，推动部门间违法线索互联、监管标准互通、处理结果互认。